

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大组工网运维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大组工网运维项目

甲 方：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

乙 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

通讯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延安新区

乙方：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王茜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茶张路1号省信息化中心

联系电话：029-8823655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大组工网运维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运维服务方式、范围及内容

（一）运维服务方式

1.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人员由运维技术支持人员和厂商技术支持人员组成。当大组工网在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时，远程技术人员可通过技术支持电话指导故障排除解决。

2. 现场服务

当大组工网在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无法通过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方式解决时，乙方技术人员应在工作日48小时内赶到现场及时处理问题。

（二）运维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合同约定的运维服务范围指延安市大组工网网络及安全设备的运行维护服务。运维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日常检查、设备巡检、现场保障、故障处理、故障分析、安全检查等。

1. 日常检查

乙方通过运维平台监控检查网络连通性，如有问题远程或现场处理。

2. 设备巡检

运维服务人员对各类设备、网络系统等进行巡检，巡检内容为检查大组工网设备硬件运行状态和资源使用状态。主要包括：网络设备检查、应用系统检查、安全设备检查等。

3. 现场保障

对中组部、省委组织部、市委组织部组织召开的重大视频会议提供市级现场网络保障。配合做好延安市干部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4. 故障处理

协调处理巡检发现及用户反馈的故障及问题，若不属于运维范围内的故障问题应积极协调第三方维护人员处理。

硬件故障：由硬件设备损坏导致的故障，设备在原厂保修期限内的，由原厂提供设备资源或更换服务，运维服务单位提供技术配合工作；不在保修期内的设备，由运维服务单位预估损坏程度，更换成本，由设备归属部门进行设备采购，运维服务单位负责实施安装，并继续纳入运维工作。

软件故障：由软件产品的库文件升级服务期限、基础版本更新/升级等引起的故障问题，在原厂保修期限内的，由原厂提供系统资源或升级服务，运维服务单位提供技术配合工作。不在保修期限内或需额外增加系统授权，由系统归属部门进行增量采购，运维服务单位负责实施安装，并继续纳入运维工作。

5. 故障分析

运维服务人员进行事件故障采集分析，其主要内容包括：网络层面、系统层面的故障分析。

6. 安全检查

运维服务人员对设备及应用系统进行安全检查，安全检查的内容主要包括：检查设备的用户名口令、防火墙、系统日志并及时修补漏洞，病毒软件的升级等。

二、运维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为一年，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必要的技术资料，技术准备和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做好维护服务。

2. 甲方应当依据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其有能力签署、履行本合同及本合同确定的各项义务。

2. 乙方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保障大组工网的正常运行。

3. 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其完成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4. 乙方应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5. 运维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指定一名项目运维经理，甲方大组工网有任何问题可直接与该项目经理联系，乙方根据合同内容提供运维服务。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的总运维服务费为：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180000.00 元）。

2.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运维费用。

3.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甲方付款等额发票给甲方。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账 号：611301072013001933066

五、违约责任

（一）本合同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与乙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均属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合同一经签署，甲方和乙方双方不能单方面更改或终止，如因单方面原因中止合同履行，或未经对方允许改变项目计划，且又未能在收到违约通知后一周内予以纠正，对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向违约方就损失提出赔偿。

（三）除本合同条款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技术服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一天按应付款金额 0.05% 赔偿。误期赔偿费用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款的 5%。

（四）除本合同条款规定情形外，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甲方须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一天按应付金额 0.05% 赔偿。延期赔偿费用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款的 5%。

六、保密义务

（一）乙方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由甲方提供或披露的任何形式的任何信息均为保密信息。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保密信息透露或复制给第三方。

（二）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因签署及履行合同需要了解到对方未公开的经营信息、技术信息、财务信息、公司计划及其他商业秘密或依法被认定为秘密的内容负有保密责任和义务。未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上述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三) 当事人双方就其他保密条款未进行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 按相关法律规定执行, 合同双方当事人亦应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 否则, 将承担法律责任。无论合同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 无论合同是否有效, 合同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四) 本项目终止或甲方提出书面要求后, 乙方应立即销毁所有含保密信息的材料及介质, 不得保留任何副本、摘录和其他部分或全部复制品, 并销毁一切有关的电子文档信息。保密信息销毁后, 乙方仍应遵循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

(五) 涉密人员范围: 所有项目参与人员。

七、其他事项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自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二)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贰份。如合同签约方为多个当事人的, 合同文本数量可据此递增。

(三) 本合同未尽事项, 由双方另行约定, 并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同意由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签章

甲 方：中共延安市委组织部

授权代表：王川

日 期：

乙 方：西安米泉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王明会

日 期：

附件：运维服务报价清单

运维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计算终端维护	具体如下： 1、网络环境的日常运维和故障处理； 2、SM 终端计算机的日常维护及故障处理； 3、安全设备的日常维护及故障处理； 4、协助重大节假日的网络保障服务； 5、针对网络环境，结合实际情况提供网络中断、断电等场景的应急预案，确保企业整体网络的稳定运行； 6、协助重大节假日期间的网络保障服务。 7、视频会议保障，线路维护。	14	套	3000	42000	服务周期：一年
2	网络维护		14	套	3000	42000	
3	安全维护		14	套	3000	42000	
4	网络巡检（季度）		4	次	10000	40000	
5	会议保障		按需	次			赠送
6	应急处理		按需	次			赠送
7	重大节假日保障		按需	次			赠送
8	测评服务	1、包含系统集成服务，设备安装调试根据网络架构和业务系统应用实际情况，结合安全域划分，对网络设备进行接入调试,对防火墙安全策略进行梳理和部署，实现网络的安全接入，达到防护要求。2、协助 FB 风评的技术支持工作，包含测评申请书、测评报告编制，安全管理文档编制。	1	次	20000	20000	
9	合计					186000	
10	优惠报价					180000	
费用说明：							
1、以上运维服务费用只含表内的基本服务；如需增值服务需根据用户要求另行协商。							
2、费用不包含备品备件费、耗材费以及硬件故障维修费。							